

贺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贺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依据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编制而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全文电子版可在贺兰县人民政府网站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贺兰县人社局办公室联系（地址：贺兰县光明西路仁和巷 04 号，电话：0951-8061310，电子邮箱：hlxrlj@163.com）

一、总体内容

（一）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2020 年，贺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共 2004 条。

1、公开形式。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微博微信、局党务政务公示栏、滚动电子屏等形式公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政策，让群众及时了解社会保障、就业、招聘、招考求职、人才等方面的信息，努力满足不同群体的需求；形成了线上线下政务信息公开方式，设置公开橱窗、放置《办事指南》等，为服务对象了解政务信息提供方便。同时，为了方便办事群众办理业务，贺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在政府门户网上公开了办事流程、办理事项等

指示性信息，通过信息公开化方便办事群众，让公众感到明心、放心、安心，显著提高办事群众满意度。

2、公开数量。2020年，贺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通过贺兰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信息共425条，其中就业创业信息116条、公示公告80条、财政预决算及“三公经费”资金信息2条；社保信息96条、财政预决算及“三公经费”资金信息2条；局机关部门动态36条、公示公告43条、财政预决算及“三公经费”资金信息2条、人事信息24条、劳动保障监察仲裁信息27条。

“贺兰人社”“贺兰就业”官方微信发布信息249条，“贺兰人社”“贺兰县社会保险管理中心”“贺兰就业”官方微博发布信息1330条。

3、公开内容。对政务信息进行了仔细梳理，内容涵盖重大决策、决定、领导班子工作分工、岗位调整、自身建设情况、“三公经费”预算收支情况，以及全县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招聘、退休审批、死亡丧葬费抚恤金、行政执法等业务工作。

（二）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情况

为方便群众对贺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属于依申请公开范围的政府信息的申请，贺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编制了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目录，具体明确了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受理申请机构、流程、服务方式和内容，进一步明确操作要求和办结时限，不断提高服务质量。2020年度，贺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未收到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提出的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1. 强化组织领导。一是局党组会议定期研究信息公开工作，成立了由主要负责人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局属各单位、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日常政务公开工作，做到分工明确、责任到人。二是制定《贺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0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明确公开方式和公开内容，提出公示工作要求，强化督查督办，努力完成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任务，有效提升政务公开和政务服务水平。

2. 强化制度建设。一是建立联络员制度。加强落实政务信息公开专（兼）职联络员培训工作。组织全局人员认真学习《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政府信息公开配套文件，增强干部职工抓落实的责任意识。二是建立信息发布制度。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发布审核制度和网络媒体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制度，确保信息准确性。对涉及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信息及时发布，特别是就业扶持政策 and 劳动力市场供求信息及时向社会公开。三是建立管理制度。局办公室将信息公开上报工作纳入年终目标考核，根据各项目标任务和工作要求，层层落实工作任务，抓住公开要点，扩大公开范围，创新公开形式，确保及时、准确报送信息，有效地推进人社系统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四是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确保“上网信息不涉密，涉密信息不上网”。对涉密部门的信息，均严格遵守保密规定进行信息内容研判，由局政务

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责任人进行审阅，分管领导签字同意，进行公开和回复。

（四）公开平台载体建设情况

1. 全面推进“五公开”机制。结合本单位工作职能，深入推进“五公开”机制。一是以公开促进依法行政，提升政府公信力和执行力。经局务会议讨论决定事项和局机关各股室制定的文件，积极通过政府门户公开决策信息 39 条。二是推进重点工作任务执行情况公开，全面公开工作进展、具体措施、取得成效等方面，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执行信息 13 条。三是深入推进政务服务网上办事，贯彻县委、县政府关于加快“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部署要求，不断创新服务方式，推动更多事项网上办理，通过政府门户网站、“两微平台”公开服务信息 150 条。四是加大管理力度，优化管理方法，通过公开管理信息 2 条。五是发挥社会公众、新闻媒体监督作用，推进政务结果公开，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公开结果信息 31 条。

2. 主动回应社会关切。一是健全政务舆情工作机制，按要求认真做好网络舆情监测工作，发现舆情及时妥善处置。特别是对反映农民工工资拖欠等劳动关系方面的舆情，分管领导及时批转贺兰县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局进行调查核实，妥善处理，化解欠薪矛盾。二是规范窗口服务，畅通举报投诉渠道。切实加强投诉举报案件工作力度，采取窗口受理、政务微博答复、电话咨询指导等方式，积极做好群众举报投诉劳动保障监察案件法定时效

结案率，截至目前，受理各类投诉举报案件 184 件，涉及 1373 人 1537.4 万元，已结案 180 件，结案率达 98%；办理宁夏网上信访综合管理平台信访投诉 88 件、“12345”投诉咨询 1193 件、人民网地方领导留言板留言案件 18 件、微博投诉案件受理 15 件、书记信箱信访件 5 件，均已按时回复。

3. 提升政务水平。强化学习，提升服务意识。结合创建“让党中央放心、让人民满意”模范机关、“人社快办行动”，聚焦“实”“练”“比”“用”，多措并举，扎实开展练兵比武活动和人社法治知识竞赛，树立“人人是窗口、处处是形象、个个是人社通”的服务理念，为企业和群众提供“一站式”办事服务，打造营商环境优化升级的“人社模式”。

4. 强化公开平台运维。按照便利、实用、有效的原则，认真创新政务公开载体、形式，拓展公开渠道。一是加强政府网站公开力度。把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领域应公开、能公开事项全部公之于众，不断满足公众获取信息的需要。二是充分发挥新媒体的作用。在不断充实和完善电话咨询服务热线功能的同时，全面加强新媒体平台建设，积极发布信息、解读政策，宣传人社工作新做法、新成效。

（五）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情况

严格落实“五制”“四公开”“三亮明”的要求，加强制度约束机制，制订了《贺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干部职工绩效考核办法》，建立人社系统全体干部职工履职尽责清单和负面清单，

围绕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工作重点难点等问题，定措施、定进度、定时限、定目标、定责任单位、定责任人，通过季度考核总结工作、查找问题、改进不足，推动工作落实，树立良好的工作导向，引导广大干部职工务求实效、争创一流。

（六）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一是持续推进就业创业信息公开。紧紧围绕群众关心、社会关注的就业创业扶持政策、高校毕业生就业补贴、失业保险金申领、创业担保贷款、职业技能培训、招聘信息等内容不断加大信息公开力度，2020贺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召开线上、线下专场招聘会29场，为364个企业累计发布岗位信息16171个，达成就业意向1735人。

二是持续推进社会保险信息公开。及时公开重大社保惠民政策。全年通过政府网站发布社会保险信息共96条，内容涵盖各项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情况，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企业职工社会保险、城乡居民社会保险等群众和社会关注的热点和焦点问题。

三是持续推进人事人才信息公开。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及时公开人事人才领域重要政策文件信息，主动发布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职称评审等方面信息68条。一是人员退休和丧葬费发放信息。截至目前，贺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认真执行退休、丧葬费政策，按照管理权限审批92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退休工资并办理退休手续；完成45名死亡人员丧葬费、抚恤金、遗属

生活费审核工作。二是发布公开招聘信息。其中贺兰县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计划招聘 55 个岗位 64 人、贺兰县智慧城市运营管理指挥中心招聘 3 人、贺兰县公开招聘中小学（幼儿园）医护人员招聘 20 人、贺兰县融信担保公司公开招聘 6 人、贺兰县公开选调教师 40 人、贺兰县 2020 年招聘中小学编外教师 105 人、公开选调事业编制工作人员 20 名、公开招聘政府专职消防员 20 人、招聘编外会计 45 人、自主招聘中小学事业编教师 50 人。

四是持续推进行政执法信息公开。通过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向社会公开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劳动保障监察政策措施等信息 38 条，及时公开建筑领域劳动用工专项检查和根治欠薪专项活动结果，积极维护广大劳动者合法权益，构建和谐劳动关系，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1	1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 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3	3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 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6.属于四类过程						0		

		性信息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2.重复申请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六) 其他处理									0
	(七) 总计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问题

一是门户网站信息公开不够及时，公开内容不能完全满足公众需求等问题；二是为社会提供政府信息的方式和渠道有待进一步拓展，信息公开的时效性有待进一步提高。

（二）改进情况

一是以服务群众为目标，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的及时性和有效性。进一步加强宣传，提高公众对政府信息公开的知晓率和参与度；加强政府信息公开业务知识的学习，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进一步加强主动公开意识，通过各种形式将最新民生政策及时公开。

二是以群众需求为导向，多种渠道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由于民生工作服务对象范围广，群体结构具有多样性，对政务信息的需求也具有很强的针对性和时效性。因此，贺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将进一步充分发挥网络和新媒体平台以及乡镇、社区人社服务窗口的作用，继续做好民生政策进乡镇进社区进企业，多渠道多形式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工作。

三是加强管理，有效监督。切实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在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制度的过程中，严格按照《条例》要求，受理、审查、处理、答复开展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对不予公开的政府信息及时登记上报。严格依法行政，强化对行政权力运行的监督。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